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月9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采取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名。其中，董事孙峰女士、独立董事韩俊梅女士、邓超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4、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永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的认真审议与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

经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积极构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要求的组织体系，公司董事会同意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1 日

附件：

总经理简历

赵峰先生：1978 年出生，南通医学院临床医学专业，上海交通大学-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 EMBA。2008 年 4 月进入冠昊生物工作，历任销售经理、销售总监、副总经理，现任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上海冠昊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具有丰富的医药营销实践和管理经验。

截至本公告日，赵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3,825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其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